



2002年，李昌麒教授参加第三届中国经济法基础理论前沿问题研讨会。（受访单位供图）

人物名片：

李昌麒(1936年—2023年)，重庆潼南人，著名法学教育家，中国经济法学科的开拓者与奠基人之一。1959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现西南政法大学)，1979年回校任教，后任经济法系主任，是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经济法主流学术观点——“需要国家干预论”的提出者，国务院新闻办发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白皮书中关于经济法的定义，在很大程度上吸纳了他的基本观点。

讲述人：

- 西政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卢代富
- 西政经济法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陈治
- 西政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岳彩申
- 西政经济法学院经济法专业博士 冉隆宇



▲卢代富



▲陈治



▲岳彩申



▲冉隆宇

『我只是想在有生之年为农民、为国家再做点什么』

泛黄的手稿、老照片、报纸……再过几天，就是西南政法大学(以下简称西政)经济法学院建院40周年的日子。5月20日，著名法学教育家李昌麒的女儿李玉雪将几件父亲留下来的老物件带回学校展示。它们镌刻了一段时光的记忆，生动地展现了李昌麒奋斗奉献的一生，令师生们动容。

作为中国经济法学科的开拓者与奠基人之一，李昌麒是经济法主流学术观点——“需要国家干预论”的提出者，国务院新闻办发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白皮书中关于经济法的定义，在很大程度上吸纳了他的基本观点。

在李昌麒身上闪耀着怎样的科学家精神？一代又一代法学家如何传承和弘扬这种精神？近日，记者走进西南政法大学一探究竟。

在李昌麒后人珍藏的老物件中，题为《依法保障和促进农村的改革、发展与稳定》的两份印刷稿，尤其引人注目，其落款时间是1999年5月。

“这是当年李老师给中央领导人上法治课的讲稿，一份是讨论稿，另一份是初稿。”西政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卢代富对两份印刷稿的主要内容记忆犹新，“加强法治，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迫切需要……”

一名法学专家为啥这么关注农村问题？这背后自有原因——

李昌麒从小在农村长大，对农民有着深厚感情，所以他长期关注农村，经常会带着学生到农村调研。“到潼南调研时，大家就住在李老师老家，他经常坐在院坝里与村民吹龙门阵、找问题。他告诉学生，农村的改革、稳定与发展直接关系到整个国家的改革与发展。”卢代富说。

早在1984年，李昌麒发表了《试论农业承包合同的法律性质》一文，对农村承包合同的法律性质这一在当时争议很大的问题作了擘肌分理的分析。1986年，李昌麒作为主研人员，承担了我国最早一项有关农村经济法制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国农村经济法制研究》，发表了一系列涉农的法治著述，为我国农村改革发展提供了许多有价值的对策建议和科研成果。

“正是有了这些理论基础，李老师被确定为给中央领导人上法制课的人选。”卢代富介绍，接到这一任务后，李昌麒带着大家准备讲稿，讲稿修改了多次，甚至大纲都重写了3遍。有时，为了某个问题，参与者会讨论几个小时，有一次甚至连续熬了两个通宵。那时候，李老师已经63岁了，但仍然很有激情，干劲十足。

有人问李昌麒：“你都这么有名了，为啥还这么拼？”

李昌麒的回答是：“我只是想在有生之年为农民、为国家再做点什么。”

“什么是爱国？胸怀祖国、服务人民的科学家精神在李老师身上具象化了。”卢代富讲了这样一个故事——

2005年，69岁的李昌麒作为首席专家，带领团队成功立项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改革发展成果分享法律机制研究”，实现了西部地区人文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A级)零的突破。

在项目进行中，一场大病突然来袭，李昌麒一度命悬一线，不得不中断研究。等稍微好一点后，他又带领课题组成员来回奔波于重庆、贵州的部分城市和乡村进行调研。历经5年，终于完成了近百万字的研究报告，国家社科基金办公室以免检的形式准予结项。

“李老师这种矢志报国的情怀，深深地影响了我。”今年60岁的卢代富说，1988年，他硕士研究生毕业，那时研究生十分抢手，法学又是热门专业，律所、国企等都向他伸出了橄榄枝，但他还是选择了留校，“我想和李老师一样，把学问做好，把学生教好，为国家培养一批高素质法治人才，为中国的法治建设尽自己的一份绵薄之力。”

在国家“八五”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产品质量法学研究》中，李昌麒为主持人，卢代富作为主研人参与课题研究，他们在全国率先从法学的角度对农产品和建设工程的质量保证法律体系作了系统、深入的探讨，提出了一系列建设性意见，被中国社会科学院王家福教授等资深法学家鉴定为“填补了法学研究的空白”。

法学教育家李昌麒的『法治初心』

■新重庆·重庆日报记者 李珩

胸怀祖国、服务人民的爱国精神

集智攻关、团结协作的协同精神

淡泊名利、潜心研究的奉献精神

追求真理、严谨治学的求实精神

勇攀高峰、敢为人先的创新精神

甘为人梯、奖掖后学的育人精神



▲李昌麒教授家中珍藏的瓷盘摆件。（受访单位供图）

▼5月20日，西南政法大学，李昌麒教授家人保存的经济法手稿和成书。



▲中华全国总工会2001年授予李昌麒的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一生都在追求经济法学真谛』

1990年，54岁的李昌麒执意卸任了西政经济法系主任一职。

正当年的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李昌麒的学生，西政经济法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陈治揭秘——

经济法是民法中独立出来的，作为一个产生于20世纪70年代末期的非传统法律部门，从它诞生之日起，就承受着学界对其合法性的非议甚至是指责。随着经济体制的变革与社会转型的深入，有些学者选择离去，李昌麒则坚定地留了下来，想方设法为经济法发声。

1984年，李昌麒在第一次全国经济法理论学术讨论会上，发表《建立我国经济法理论体系的方法和途径》一文，从方法论的角度力主经济法是法律体系中的一个与行政法和民法并行不悖的法律部门。

“1990年左右，虽然已确定经济法作为一个独立法律部门，但学科发展底子薄，李老师着急啊！”陈治说，“为把有限的时间和精力花在研究上，李老师主动辞去了系主任一职。”

此后，李昌麒将全部精力都用在经济法学研究上，密集地发表了诸多阐述经济法基本问题的著述，提出了具有影响力的一派经济法学理论观点。

“李老师敢为人先的创新精神，为经济法学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是中国经济法学科的开拓者与奠基人之一。”陈治介绍，1993年11月，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任务和要求。但不少问题仍困扰着大家，如市场与政府是什么关系，市场经济还需不需要政府干预等。

“那时，我们没有可以照搬的理论基础，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市场与政府的关系不同于西方，又与中国之前的实践大不相同，这就需要法治学术思想的开拓和创新。”陈治说，1994年，李昌麒发表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经济法观念的更新》论文，首次提出“需要国家干预说”，成为中国经济法学的一大主流学派，为国家干预经济行为的法治化提供了理论支撑。

在那些老物件中，陈治提到了李昌麒的一份手稿，上面有这样的表述：“经济法所谓的调整，是指国家将其意志深入到物质关系领域……”手稿的内容正是市场经济体制确立之后，李昌麒主编的第一部高等政法院校经济法教材《经济法学》的其中一章。

李昌麒的开拓与创新精神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西政学子。在前赴后继的努力下，西政经济法学科于1992年被评为四川省首批重点学科；1993年被评为司法部唯一的部级重点学科，重庆市直辖后又确定为重庆市重点学科；1996年取得博士学位授予权；2002年被教育部评为高等学校重点学科；2007年再次被教育部评定为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奠定了西政经济法学科在全国学界的学术领先地位。

『无论走多远，都不能丢了初心』

在李昌麒家中，一个瓷盘摆件格外显眼，上面写着一首七言诗——

遥想盛年入世时，纵有逐梦无和曲。

自从小三尺讲坛上，满目桃李情更绿。

春华秋实落缤纷，歌乐学子洗愁云。

但见风华吾门子，回眸人生常思君。

“这首诗是李老师自己写的，也是他教书育人的见证。”作为李昌麒的博士生，西政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岳彩申说，李老师对学生很好，谁的饭菜冷了，可以拿到李老师家去熬；谁要熬药了，到李老师家去熬；谁在生活和学习上遇到什么问题，可以随时找到李老师交流；一到过节，一大帮学生来了，大家一齐动手，包饺子、煲火锅……

“无论我们走多远，都不能丢了‘教书育人’的这颗初心。”岳彩申说，他始终记得当初自己成为一名老师时，李老师对他说的这句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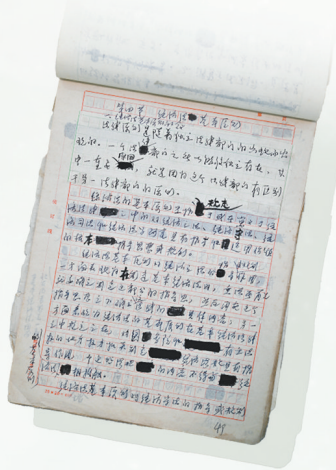
岳彩申说，受李老师影响，学院老师对学生也关怀备至。平日，经常通过交谈、信件、电话等方式，保持与学生或学生家长的沟通，了解他们的最新情况。遇到学生有困难，老师们总是第一时间站出来——江帆教授拿出自己的工资，“偷偷”资助学院贫困学生；得知学生患胆结石需住院手术，一时筹不出钱，卢代富立即赶往医院为这名同学缴纳了入院费；为了让学生获得更好的治疗，盛学军教授多方寻找渠道帮助学生转院……

“我们称李老师为大师生，更与他治学严谨有关。”岳彩申说，在学术探讨的过程中，如果有些引语表述上不清楚时，李老师回去必查原著，核对清楚了再告诉大家，“我当老师后，也是这样要求自己的。”

深受李昌麒影响，作为他的学生，岳彩申也保持了严谨求实的作风。“岳老师指导我们论文时就连标点符号、语从句式、格式规范等细节问题都从不忽略。”冉隆宇说，毕业后，他也将成为一名教师，把把这种精神传承下去。

“李老师还特别注重青年教师的培养，一方面他鼓励年轻人在全国和地区性的学术会议上‘抛头露面’；另一方面，作为学校教师职称评审组的组长，他不拘一格降人才，极力主张在职称评审中打破论资排辈的观念，给有真才实学的年轻教师以平等竞争机会。”岳彩申说。

据介绍，近5年里，西政经济法教师团队已培养本科生1万余名，硕士研究生近4000名，博士研究生近350名。



▲5月20日，西南政法大学，李昌麒教授家人保存的经济法手稿。



▲五月二十日，西南政法大学校史馆内，西政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卢代富(中)，向人们讲述经济法诞生的往事。

(本版图片除署名外均由记者张春晓摄/视觉重庆)